编号：

海南师范大学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

（教师系列）

单 位 ： 法学院

姓 名 ： 周兆进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 讲 师

申报专业 ： 法 学

申报资格 ： 教学科研并重型副教授

联系电话 ： 17789776399

填表时间： 2020年10月25日

填表说明

1.本表供本校专业技术人员评审高校系列专业技术资格时使用。１—10页由被评审者填写，第4页中思想品德鉴定和师德师风表现由所在单位填写并盖章。11—12页由二级学院评审工作委员会或职称办填写。填写内容应经人事部门审核认可，编号由人事（职改）部门统一编制。

2.年月日一律用公历阿拉伯数字填字。

3.“相片”一律用近期一寸正面半身免冠照。

4.“毕业学校”填毕业学校当时的全称。

5.晋升形式：正常晋升或破格晋升或转评。

6.申报资格名称：讲师、实验师、专职思政讲师、教学型副教授、教学科研并重型副教授、科研型副教授、高级实验师、专职思政副教授、教学型教授、教学科研并重型教授、科研型教授、专职思政教授。

7.聘任年限应足年，按“5年6个月”格式填写，一年按12个月计算，如2017年3月起聘，到2018年12月，任职年限就只有一年10个月，不到二年。

8.学年及学期表达：如2017-2018(一)、2015-2016(二)。

9.如填写表格内容较多，可自行增加行，没有内容的表格可删减行，但至少保留表头及一行，不可全删除。

**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周兆进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中共党员 | 相片 |
| 教师资格证种类及学科 |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刑法学 | 身份证号码 |   |
|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 | 昆明理工大学 | 学历学位 | 博士博士 | 所学专业 | 资源环境规划与管理 |
| 现工作单位 | 海南师范大学 | 参加工作时间 | 2015年8月 | 任教学科 | 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 | 晋升形式 | 正常晋升 |
|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时间 | 讲师2015年8月31日 | 申请学科组名称 | ☑人文 □理工 □艺体外□学科 □实验 □思政 | 外语成绩 |  |
|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及聘任单位 | 2015年9月，海南师范大学 | 聘任年限 | 5年2个月 | 职业资格证书 | 教师证 |
| 申报专业 | 刑法学 | 申报资格名称 | 副教授 |
| 任现职以来获得省级以上荣誉情况 |  |
| 破格申请条件(正常及转评不填) | 符合条件 ： |
| 学习培训经历（包括参加学历学位教育、继续教育、培训、国内外进修等） |
| 起止时间 | 学习形式 | 学习单位名称 | 学习院系及专业 | 毕(结肄)业 | 国内外 | 证明人 |
| 2005年9月-2009年6月 | 全日制本科生 | 重庆工商大学 | 法学院，法学专业 | 毕业 | 国内 | 杨静 |
| 2009年9月-2011年6月 |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海南大学 | 法学院，法律硕士（法学）专业 | 毕业 | 国内 | 廖晖 |
| 2012年9月-2015年6月 |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 昆明理工大学 | 法学院，资源环境规划与管理 | 毕业 | 国内 | 曾粤兴 |
| 2016年10月20日至12月20日 | 培训 | 海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 法学 | 结业 | 国内 | 林必恒 |
| 2019年8月12日至16日 | 培训 | 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法学 | 结业 | 国内 | 林必恒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 起 止 时 间 | 单 位 | 从 事 何 专 业技 术 工 作 | 职 务 |
|  2015年8月—至今 | 海南师范大学法学院 | 教学 | 专职教师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基本条件 |
| 思想品德鉴定及师德师风表现 | 周兆进同志自入职海南师范大学法学院以来，一直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遵守宪法和法律。在工作中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爱岗敬业，教风端正。自觉学习我党的一系列先进理论，并有效运用于教学和科学研究中。自觉履行《教育法》、《教师法》规定的义务，与时俱进，乐于创新，积极地参与教育教学工作。 在教学工作中，注重师德修养，对本职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严于律己，为人师表。教育思想端正，关心、爱护全体学生，教书育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注意建立民主、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尊重学生的人格、兴趣以及思维方式，积极组织有意义多元化的课堂实践活动，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加强学生的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学生的道德修养。分党委书记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
| 任现职以来的考核结果(高级职称至少填五年） | 2016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2017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2018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2019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 |
| 是否存在延迟申报情况 | ☑否 | □是，因 延迟申请 年。 |
| 担任班主任或辅导员时间 | 2015年9月至今 | 面向全校举办的公开学术讲座次数 | 3次 |

|  |
| --- |
| **任现职以来的教学业绩情况** |
| 教学业绩条件（列出本人符合的条款） | 必备条件 | ①任现职以来，承担全日期本科生 6 门课程的讲授，其中 5 门为必修课；总计课堂教学授课时数为1052学时，年平均课堂授课210学时，课堂教学质量测评“优秀”的次数达100 %。本次晋升专业技术资格的课程评估成绩为 A 档次。②承担过四届毕业生毕业实习和五届毕业论文指导工作 |
| 任选条件 | 在省级学术期刊《湖北成人教育学院学报》2017年第4期发表教改论文“法学实践教学问题研究”。 |
| **必备条件**①**任现职以来教学工作情况** |
| 学年、学期 | 课程名称 | 班级名称 | 课堂时数 | 评价等级 | 备注 |
| 2015-2016(一) | 刑法前沿问题讲座 | 2014法学 | 18 | A |  |
| 2015-2016(一) | 刑法学(分论) | 2014法学 | 54 | A |  |
| 2015-2016(二) |  刑法学（总论） | 2015法学2班 | 51 | A |  |
| 2016-2017（一） | 刑法前沿问题讲座 | 2015法学1、2班 | 17 | A |  |
| 2016-2017（一） | 刑法学(分论) | 2015法学1班 | 51 | A |  |
| 2016-2017（一） | 刑法学(分论) | 2015法学2班 | 51 | A |  |
| 2016-2017（一） | 生活中的犯罪解读 | 全校性公选2个班 | 36 | A |  |
| 2016-2017（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5法学2班 | 51 | A |  |
| 2016-2017（二） | 生活中的犯罪解读 | 全校性公选2个班 | 32 | A |  |
| 2017-2018（一） | 刑法学（总论） | 2016法学2班 | 51 | A |  |
| 2017-2018（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6法学1班 | 51 | A |  |
| 2017-2018（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6法学2班 | 51 | A |  |
| 2017-2018（二） | 中西法学经典案例专题 | 2017文史法类2班 | 51 | A |  |
| 2017-2018（二） | 刑法学(分论) | 2016法学2班 | 51 | A |  |
| 2018-2019（一） | 中西法学经典案例专题 | 2018文史法类12班 | 51 | A |  |
| 2018-2019（一） | 刑法学(总论) | 2017法学2班 | 51 | A |  |
| 2018-2019（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7法学1班 | 51 | A |  |
| 2018-2019（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7法学2班 | 51 | A |  |
| 2018-2019（二） | 中西法学经典案例专题 | 2018文史法类6班 | 51 | A |  |
| 2019-2020（一） | 法学通论 | 2019文史法类8班 | 32 | A |  |
| 2019-2020（一） | 法学通论 | 2019文史法类9班 | 32 | A |  |
| 2019-2020（一） | 刑法学（一） | 2018法学2班 | 51 | A |  |
| 2019-2020（二） | 法学通论 | 2019文史法类6班 | 32 | A |  |
| 2019-2020（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8法学1班 | 51 | A |  |
| 2019-2020（二） | 刑事诉讼法 | 2018法学2班 | 51 | A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业绩必备条件**②情况 | 1. 指导学生论文：

本人入职以来，共指导40名本科生毕业论文，其中论获得优秀毕业论文的一名，其余学生论文成绩也都属于优良水平，指导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2015-2016年度 指导2016届法学本科毕业生 4名2016-2017年度 指导2017届法学本科毕业生 5名 2017-2018年度 指导2018届法学本科毕业生 4名2018-2019年度 指导2019届法学本科毕业生14名2018-2019年度 指导2020届法学本科毕业生13名 1. 指导学生毕业实习工作

 自2015年入职至2019年期间，积极参与每一届毕业生的毕业实习指导工作，共计获得四次校级毕业实习“优秀指导教师”荣誉称号。 |
| **教学业绩必备条件**③情况 | 自从我校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后，每年给本校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相关的法学讲座、报告。具体情况如下：2018年11月15日，在桂林洋校区开展“恢复性司法制度漫谈——以刑事司法为视角”的专题讲座；2019年4月19日，在桂林洋校区开展“本科生应聘技巧指导”的专题讲座；2020年6月18日，通过腾讯视频会议的方式开展了“必须了解的认定正当防卫的几个误区”的专题讲座。 |
| 教学**业绩**任选条件 | 在省级学术期刊《湖北成人教育学院学报》2017年第4期发表教改论文“法学实践教学问题研究”。 |

|  |
| --- |
| **任现职以来的科研业绩情况** |
| 科研业绩条件（列出本人符合的条款） | 必备条件 | ①主持完成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一项、中国监狱工作协会课题一项，参与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一项、省级社科基金项目两项。②在B类刊物发表论文1篇、C类刊物发表论文3篇 |
| 任选条件 | ①由《中国检察出版社》出版人文社科类个人专著一部，18万字。 |
| 学术讲座 | 个人校内学术讲座次数（ 3 次） |
| **必备条件之① 纵向科研项目**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批准号 | 项目来源 | 立项时间 | 立项经费（万元） | 是否主持 |
|  | 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问题研究 | 16YJC820056 |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 2016年 | 8 | 是 |
|  | 监狱罪犯私权利保障研究 | 18031 | 中国监狱工作协会 | 2015年 | 3 | 是 |
|  | 经济赔偿在死刑执行类别选择中影响量子的实证分析与理论研究 | 13BFX073 |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 2013年 | 20万 | 否 |
|  | 海南省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实证分析与防控对策研究 | HNSK(QN)16-73 | 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2016年 | 1.5 | 否 |
|  | 海南农垦国有资产监督法律问题研究 | HNSK(YB)16-74 | 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2016年 | 1.5 | 否 |

|  |
| --- |
| **必备条件之② 发表学术论文** |
| 以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发表论文总数：9篇，其中：A类 篇，B类2篇，C类2篇，D类5篇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刊物名称，发表时间和刊期 | 刊物级别 | 转载情况 | 检索证明（有或无） |
|  | 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的法律省思 | 《法学论坛》2020年第1期 | B类 | 1 | 有 |
|  | 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的衔接问题研究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4期 | C类 | 9 | 有 |
|  | 恢复性司法在环境犯罪中的应用 | 《广西社会科学》2017年第2期 | C类 | 11 | 有 |
|  | 论经济赔偿对死刑执行类别的影响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6期 | C类 | 3 | 有 |
|  | 法学实践教学问题研究 | 《湖北成人教育学院学报》2017年第4期 | D类 | 无 | 有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① 出版学术著作**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类别 | 合（独）著译及排名 | 出版社和出版时间 | CIP核字号 | 总字数（万字） | 个人撰写字数（万字） | 检索页（有或无） |
|  | 环境犯罪严格责任研究 | 著作 | 独著 | 中国检察出版社2018年12月 | （2018）第280958号 | 18.1 | 18.1 | 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② 科研成果奖** |
| 序号 | 获奖成果名称 | 成果类别 | 奖励名称 | 获奖等级 | 获奖时间 | 第几完成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③ **社会服务效益（经费）** |
| 序号 | 项目（成果）名称 | 项目来源 | 时间 | 是否主持 | 到账经费（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④ 授权专利** |
| 序号 | 授权专利名称 | 专利授权号 | 专利类型 | 授权时间 | 第几发明人 | 转让或实施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⑤ **研究报告** |
| 序号 | 报告名称 | 采纳部门（或领导批示） | 采纳时间 | 级别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⑥ 专场音乐会（音乐舞蹈类）** |
| 序号 | 主题 | 举办单位 | 举办时间 | 级别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⑦ 授权专利（美术设计类）** |
| 序号 | 授权专利名称 | 专利授权号 | 专利类型 | 授权时间 | 第几发明人 | 转让或实施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选条件之⑧ 全国口译笔译大赛（外语类）** |
| 序号 | 获奖名称 | 获奖等级 | 举办单位 | 举办时间 | 级别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公开学术讲座** |
| 序号 | 题 目 | 举办单位 | 举办时间 | 举办地点 | 对象及人数 | 备注 |
|  | 恢复性司法制度漫谈——以刑事司法为视角 | 法学院 | 2018年11月15日 | 桂林洋校区 | 全校学生 |  |
|  | 本科毕业生应聘技巧指导 | 法学院 | 2019年4月18日 | 桂林洋校区 | 全校学生 |  |
|  | 必须了解的认定正当防卫的几个误区 | 法学院 | 2020年6月18日 | 视频会议 | 全校学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专业技术工作述评（限1800字） |
| 本人自2015年8月入职海南师范大学以来，在思想上始终坚持与党中央的重要精神保持一致，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的各项理论知识，实际运用于实际工作中。自觉运用坚定的政治立场从事教学和科研活动，严格遵守各项法律制度，从未出现过违法犯罪记录。勤于学习，勇于创新，踏实肯干，用自己辛勤的努力培养出新世纪、新时期的新一代劳动者。我热爱教育事业，依法执教，为人师表，关心学生，爱护学生。钻研业务，勤奋刻苦，有奉献精神。团结同志，热心帮助同志，人际关系融洽。认真及时完成各项工作，态度积极认真。积极参加各项社会活动，遵守社会公德，严于律己。在教学过程中，以身作则，治学严谨，严格按照学校的各项教学规范履行教学职责，通过不断学习前辈的教学经验，提升自身教学能力。在授课方面，本人承担了《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主要核心课程的教学，并以自己的专业为基础，开设了《生活中的犯罪解读》这一全校性公共课，全校有数百人选择此课程，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同时，本人还参与承担了大类招生课程《中西法学经典案例专题》《法学通论》的教学工作。在成人教育方面，本人也积极参与成人教育的多门课程的授课。每次课前都会积极准备教学基本资料，及时更新课程内容，按时上课和下课，注重为人师表。课堂教学中，注重与学生的互动，充分调动学生的课堂积极性。在课后，注重保持与学生的联系畅通，通过利用微信、QQ、电话、面对面交流等多种方式随时解答学生在学习中的疑惑问题。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人生观、价值观，引导学生提升自我道德修养和社会责任感。在教学方法上，不断学习和更新新的教学模式，通过大量使用案例分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升学生理解法律知识的能力和兴趣。近五年来本人总共承担的课程数为十多门，总共课时数为1184学时，平均每年授课的课时数为238，远远超出了学校规定的最低标准，课堂教学质量测评“A”级为100%。此外，在实践教学方面，本人近几年来多次参与指导毕业生实习工作，多次获得了校级实践教学“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每一年都积极参与指导毕业生毕业论文，截至目前为止，已指导的毕业生论文数近三十人，所指导的毕业生论文答辩通过率为100%。在个人科研方面，本人努力钻研，勇于探索。利用各种机会参加省内外的学术会议，积极报名重大培训班，提升个人专业素养。充分利用所学知识开展学术研究，截至目前为止，主持完成了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和司法部直属的中国监狱协会课题各一项。另有两项由本人主持的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和省级教改课题正在研究中。此外，本人还积极参与其他老师的科研项目，以排名前三参与完成了国家社科基金课题一项、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两项。在学术论文方面，近几年本人密切关注领域内前沿动态，自入职海南师范大学以来公开发表了学术论文十多篇，其中发表在法律核心C刊《法学论坛》一篇，北大核心期刊3篇，取得了较大的成绩。自入职以来，本人一直坚持担任班主任工作一职，2015年9月开始，本人担任2015级法学1班班主任，直至该班级学生顺利毕业。期间，通过开展班级主题班会等活动，引导学生努力学习、开心生活、培养良好的习惯，在学习上和生活上及时帮助学生答疑解惑，班级同学的学习成绩普遍良好，部分学生表现非常优秀，积极参加宪法比赛等相关社会活动，且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有些同学在毕业后考取了理想的研究生，个别同学获得了国家级荣誉称号，为学院和学校增添了光彩。成绩值得肯定，但本人在工作中也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比如，近两年来科研成果中发表高质量的学术论文相对较少，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更加注重科研投入，为推进学院的整体科研实力再出力。本人承诺：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各基层专业技术评审工作委员会审核推荐意见 | 依据《海南师范大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暂行）》（海师办[2018]99号文规定，经鉴定审核， 同志的申报材料真实完整，并经 年 月 日至 月 日公示无异议，同意推荐其参评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材料审核人： 学院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同行专家评审代表作名称（个人填写） | 代表作1名称：代表作2名称： |
| 外审结论 | 同意 票，不同意 票。 |
| 学校职称办预审意见：审 核 人： 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审核日期： |
| 申请人答辨情况： 学科评议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学科评议组意见：专家签名： 日期： |

评 审 审 批 意 见

|  |  |  |  |  |
| --- | --- | --- | --- | --- |
| 评 审 组 织 意 见 | 总人数 | 参加人数 | 表 决 结 果 | 备注 |
|  |  | 赞成人数 |  | 反对人数 |  |  |
| 评委会 评审机构主任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
| 公 示 结 果 |  公 章 年 月 日 |
| 学 校 核 准 意 见 | 公 章负责人： 年 月 日 |